

土地坐落：新竹縣竹東鎮竹東段竹東小段45-21地號共1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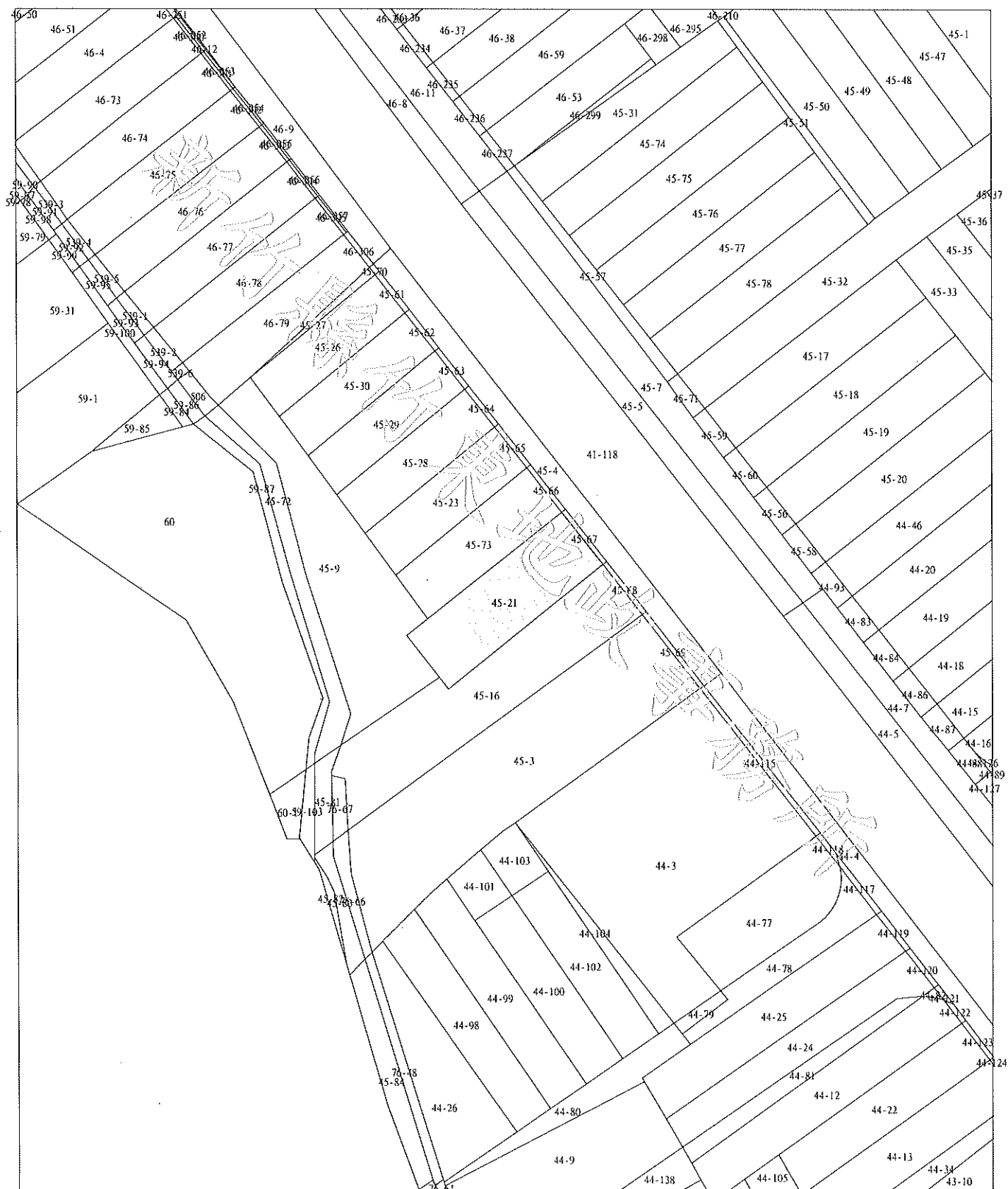


北

本謄本核發機關：新竹縣竹東地政事務所

中華民國 114年11月10日09時33分

主任：游輝欽



比例尺：1/600

本廳本係網路申請之電子謄本，由楊祥鈺自行列印
謄本種類碼：BIFRCAQDW*E，可至：<https://ep.land.nat.gov.tw> 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惟為考量檔案傳輸中心之資料負荷度，線上有效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